

公开选取中介机构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 H-02 局部单元土地征收整合储备供应地块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服务费用价格评估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地址：揭阳市榕城区天福东路西寨段溪南街道办事处 联系电话：黄利群 联系人：0663-8332044
3	中介服务名称	价格评估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价格评估单位需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中选人需承诺具备价格评估的能力。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服务背景：需采购一家价格评估机构对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 H-02 局部单元土地征收整合储备供应地块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服务费用进行价格评估，作为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 H-02 局部单元土地征收整合储备供应地块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服务费用提供价格参考依据。 2. 工作内容：对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 H-02 局部单元土地征收整合储备供应地块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服务费用进行价格评估，并出具价格评估



		报告书。 3. 提供服务数量要求：中介服务机构须提供不少于 2 名价格鉴证师开展本项目的评估工作；中介服务机构须提供评估报告书给到项目业主单位。 4. 服务要求：（1）价格评估报告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2）价格评估报告成果需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揭阳市 2. 合同履行方式：中介服务机构完成评估工作出具评估报告书后将报告书送达至业主单位。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总报价。 3. 计价标准：参照粤价〔2010〕142 号规定计费，最高限价¥3000.00 元，最低限价¥2000.00 元。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报告需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报告验收不合格时，退回中介服务机构，由中介服务机构在约定的时间内对报告进行整改和重新制作。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中介服务机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项目业主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



		同款的，中介服务机构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2026年6月25日

